

榆次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榆防控办〔2021〕96号

关于加强当前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晋中开发区防控办，晋中新校区各高校、驻榆次区各高校、高职高专院校：

近日，内蒙古、陕西、宁夏、甘肃等多地先后报告本土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本轮疫情病例增速快，波及范围广，防控形势严峻复杂，为巩固我区来之不易的疫情防控成果，切实保障全区人民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现就加强当前疫情防控工作通知如下：

一、立即启动应急防控机制

一是各乡镇、街道、成员单位、晋中开发区防控办要迅速进入应急状态，激活疫情防控指挥体系，压实工作责任，健全工作

制度，统一领导、统一指挥，严格实施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做到政令畅通、令行禁止。

二是加强 24 小时值班值守，压实“四方责任”，落实“四早”要求，强化信息沟通共享，进一步健全完善人防、物防、技防相关措施和设施，随时应对可能发生的疫情风险。

三是工信、卫健、疾控、公安、交通运输、通讯等部门要加大区域协查专班工作力度，及时推送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人员信息，及时通报涉疫人员活动轨迹，加强排查管控力度。一旦发现疫情，要第一时间启动应急响应，及时对外发布权威信息。

二、严格控制大型聚集性活动

坚持“非必要不举办”、确需举办的严格执行审批管理制度，按照“谁主办、谁承办、谁负责”的主体责任和“在哪里举办、哪里负责”的属地责任，做好风险研判和“一活动一方案”要求，科学制定防控方案，控制活动规模，严格落实测温验码、佩戴口罩、通风消毒等防控措施，确保万无一失。

三、加强外省来榆返榆人员排查管控

一是加强卫健、公安、通信等多个部门间沟通协调和紧密配合，筑牢中高风险地区，境外入境人员的排查、隔离管控防线。

二是对所有省外来返榆人员进行 48 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查验。对未出具有效证明的，第一时间进行核酸检测。

三是充分发挥社区、村庄网格化管理机制效能，主动摸排从

中高风险地区返榆来榆人员、与公布感染者行程轨迹有时空交集人员、有病例关联地旅居史人员、健康码行程码异常等各类重点人员，做到排查全方位、无死角。

四是严格落实人员管控措施，区分不同情形，分类实施集中隔离、居家隔离、健康监测。确保病例时空伴随者 24 小时内、重点区域驻留人员 48 小时内完成排查管控，对 14 日内有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人员严格实施“14+3”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对 14 日内有中风险地区旅居史的人员实施“14+3”居家隔离医学观察；对 14 日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其他低风险区旅居史的人员实施“7+2”居家隔离医学观察。不具备居家隔离条件的，一律实施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对判定的密接和次密接，要立即就地集中隔离医学观察；隔离医学观察人员要纳入基层社区网格化管控机制，落实公安、卫健、网格员、志愿者“五包一”管理。对与各地公布感染者行程轨迹有时空交集的人员实施“14+3”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对有报告本土病例但尚未调整风险等级地市旅居史的人员，开展至少一次核酸检测，进行 14 天健康监测，待确定风险等级后及时调整相应管控措施。

四、加强重点场所疫情防控

一是落实发热门诊、定点医院和隔离酒店防控措施，严格落实医疗机构首诊负责制、预检分诊制和住院陪侍人员核酸检测要求，做到早发现早控制，严防疫情扩散。

二是隔离酒店做好“三巡查、两监测、两消毒、日报告”，对隔离点内隔离人员产生的物品、垃圾等要集中消毒、封存，并指定相关部门处理，严防病毒通过物品扩散到外界。对所有工作人员每日健康监测。

三是旅游景点、交通场站、宾馆饭店、养老机构、学校、商超等重点场所和人员密集场所，严格落实测温、查验健康码、行程码及疫苗接种记录、佩戴口罩、错峰、限流等防控措施，发现可疑症状人员要及时转至设有发热门诊的医疗机构进行诊治。

四是加强进口冷链物流管理，实施总仓管理，做到全面索证、全面消毒、全面检测等，严防物传人现象。

五是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坚持正确佩戴口罩、保持社交距离、注重个人卫生、勤洗手多通风、接种疫苗等良好习惯。

五、加密重点人员检测频次

紧盯疫情输入风险高的设有发热门诊的医疗机构、集中隔离场所、进口冷链物流等重点场所、重点人员和重点环境，坚持“人、物、环境”同查，提高核酸检测频次。

一是设有发热门诊的医疗机构每3天抽取一定数量的医疗机构人员进行核酸检测，并同步开展发热门诊、呼吸科和感染科门诊病房的地面、墙壁、物体表面的核酸检测工作。

二是隔离场所所有工作人员、各类保障人员以及高频率接触存在高风险的设施、物品，实施每2天一次核酸检测。

三是进口冷链、进口货物、国际邮件相关从业人员要相对固定，严格做好个人防护，必须接种新冠疫苗后方可上岗，常规核酸检测调整为每 3 天进行 1 次。

四是对 2020 年以来所有的既往确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病例开展全方位、无死角的排查，全面掌握既往病例信息，立即进行 1 次核酸检测，严防既往病例复阳造成疫情传播。建立定期排查机制，每季度对上一季度新增的既往病例开展 1 次核酸检测。即日起，对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治愈后返回我区人员，坚决做到“第一落点、第一时间”管控，严格实施 14 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第 1、7、14 天各进行 1 次核酸检测，第 7 天进行 1 次抗体检测，并在出院后第 4 周到医院随访复诊。

六、高效运转多点触发预警响应机制

进一步完善多点触发预警响应机制，努力提高实时分析、集中研判、预警预判能力。充分激活“新冠肺炎疫情监测多点触发预警响应系统”，卫生健康、市场监管、交通运输、铁路、邮政、教育、公安、民政、司法、工信等信息报送部门要压实主体责任，紧盯医疗机构、交通场站、冷链物流、药店等重点场所，强化人环物核酸检测、早期症状监测和“一退两抗”药品销售监测，坚持逢阳必报、逢阳即报，严格落实健康管理员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切实发挥基层哨点作用。同时，强化三级预警响应管理责任，监测预警一经触发，立即响应，迅速启动流调溯源、核酸检测、医

疗救治等工作，确保发现更及时、反应更灵敏、措施更精准、处置更高效，真正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处置。

七、强化学校、幼儿园疫情防控

各级各类学校、幼儿园要落实疫情防控的主体责任，密切关注疫情动态，严格落实信息报告、晨午检、因病缺课缺勤追踪等制度，严格核酸检测报告查验；定期不定期对学校后勤服务人员及师生员工开展核酸检测并开展健康监测。

八、加强退烧类药品的监测

加强药店“一退两抗”(退烧药、抗生素、抗病毒药)药品使用监测，实行药店退烧药、抗生素类药、抗病毒药等销售实名登记，规范信息上传，实施日报告、日监测，实时关注销售预警信息，及时筛查发热等重点人员，精准开展防控研判,确保管控排查到位。

九、加快疫苗接种

加强部门协调，从严从细落实各项工作措施，扎实做好疫苗加强针接种工作。督促重点人群按要求接种加强针。深入组织发动、精心组织 18 岁以上人员接种工作，11 月底前实现加强针愿接尽接。区直各单位也要充分发挥带动引领作用，进一步加快本单位接种进度的同时，督促本行业、本系统按照属地原则做好疫苗接种工作。

十、全面压实疫情防控工作责任

各乡镇、街道，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晋中开发区防控办要继续扛牢疫情防控政治责任，始终保持高效运转、科学有序的疫情防控指挥和工作体系，党政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抓，分管同志分兵把守，层层传导压力，确保每一项工作、每一个环节都落到相应的部门、机构、个人，做到事事有人管、有人问、有人负责。发改、教育、工信、交通、农业农村、商务、文旅、外事、市场监管等相关部门，要主动担当，各尽其责，进一步形成工作合力。

榆次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代章）

2021年10月21日

